

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金融碩士班

招生名額	10 名
報考資格 附加規定	
系所指定 應繳資料	<p>一、報名截止日前所有可能取得之學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。</p> <p>二、原就讀學校出具之全班總成績名次表。</p> <p>三、自傳及研究計畫(至少須含自訂的研究主題、動機、目的與預計如何進行)。</p> <p>四、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(如專業成果、英語能力證明、證照、獲獎證明等)。</p> <p>※請考生將上述資料依序編輯成一個 PDF 電子檔格式，於報名時間截止前上傳至報名系統。</p>
甄試項目 及方式	<p>一、資料審查：審查所繳資料。審查合格者始得參加口試。111 年 11 月 11 日於本系辦公室及網頁公布審查合格名單。</p> <p>二、口試：考生須於系辦公室或網頁自行注意是否取得參加口試資格，本系不另行通知。未準時參加者，以自願棄權論。</p>
甄試日期 及地點	<p>口試日期：111 年 11 月 16 日下午。</p> <p>報到地點：利瑪竇大樓 2 樓 LM202 會議室。</p> <p>※詳細口試報到時間及相關注意事項，請於 111 年 11 月 14 日至本系網頁查詢，不另行通知。</p>
成績計算 及 錄取方式	<p>一、資料審查佔總成績 50%；口試佔總成績 50%。</p> <p>二、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得不足額錄取。總成績相同時，依口試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</p>
提前於2月入學	受理
備註	<p>一、經錄取之同學，於碩二上學期末前自行參加 TOEIC 或 TOEFL 考試，並繳交成績單。若 TOEIC 成績未達 700 分或 TOEFL 成績未達對應等級分數者，於碩二下學期須選修本碩士班指定之相關英文課程並及格，始可畢業。</p> <p>二、新生入學（含甄試）及在學成績特別優異者，將獲頒本系之獎學金，頒發之金額、名額由本系碩士班獎助學金審查會議決定之。各項成績優異及報考證照之獎勵辦法，請參閱金融碩士班網頁。</p> <p>三、本系依課程需要提供教學或研究助理之申請，經審查通過後錄用之。</p>
聯絡資訊	<p>☎ 02-2905-2692 ✉ 154590@mail.fju.edu.tw</p> <p>🏠 利瑪竇大樓 3 樓 LM305</p>
系所網址	http://ms.fib.fju.edu.tw/